

收費項目及金額明細表

分支機構名稱：_____

（※收費標準或相關法規異動時，本表應配合修正※）

服務類別	收費項目	雇 主	求職人或外國人
國內人才 媒合	登記費及 介紹費	一、招募之員工第 1 個月薪資在平均薪資以下者，合計每一員工不超過其 1 個月薪資。 二、招募之員工第 1 個月薪資逾平均薪資者，合計每一員工不超過其 4 個月薪資。	合計不超過求職人第 1 個月薪資 5%
	就業諮詢 費		每小時不超過新臺幣 1,000 元
	職業心理 測驗費		每項測驗不超過新臺幣 700 元

※ 備註：

- 各項收費金額不得超過「[私立就業服務機構收費項目及金額標準](#)」之規定，相關法規請依照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網站 <http://www.wda.gov.tw/> 或本府勞工局網站 www.labor.taichung.gov.tw 所載最新規定辦理。
- 本表應依「就業服務法」第 40 條第 13 款暨「私立就業服務機構許可及管理辦法」規定，揭示於私立就業服務機構營業場所內之明顯位置。
- 本表所稱平均薪資係指中央主管機關公告之行職業別薪資調查最新一期之工業及服務業人員每月平均薪資。